**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學珠樓國際會議中心使用申請單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 | 申請人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二 | 活動名稱 |  |
| 三 | 使用對象(可複選) | □校內   □校外   □外賓   □學生 |
| 四 | 外賓身分 |  |
| 五 | 使用時間 | 日期 |  年 月 日（星期 ） |
| 時段 |  時 分 ~ 時 分 |
| 六 | 參加人數 |  人 |
| 七 | 需用器材 | □冷氣   □筆電   □其它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|
| 申請處室組長 |  | 申請處室主任 |  |
| 管理單位 |  | 管理單位主任 |  |
| 出納組長 |  | 總務主任 |  |
| 事務組長 |  |
| 校長 |  |

* 須著整齊校服進入，勿將飲料、咖啡、餐點食物帶入會議場內。
* 活動參加人數不得低於200人。
* 社團申請公演，限於寒暑假期間提出申請。
* 申請核可後，請至總務處出納組繳交場地保証金5,000元及照明電費250元/時、冷氣費900元/時、場地費675元/時（以2小時為一單位時段收費，超過2時依時累計)，核可後請將此單送回圖書館。